

人生这一段旅程，需要一本好书。像哲人那样讲话，像朋友那样谈心。

名家论人生系列

梭罗论人生

[美]梭罗(著) 苏福忠(译)

世纪文景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# 梭罗论人生

---

[美] 梭罗 (著)

苏福忠 (译)

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梭罗论人生/(美)梭罗著;苏福忠译.—上海:  
上海人民出版社,2014  
(名家论人生)  
ISBN 978-7-208-12331-1

I. ①梭… II. ①梭… ②苏… III. ①梭罗,H.D.  
(1817~1862)-人生哲学 IV. ①B712.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13611号

出品人 邵敏  
责任编辑 邵敏 崔琛  
封面装帧 范乐春



梭罗论人生  
(美)梭罗著  
苏福忠译

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 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.ewen.cc)  
出品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世纪文睿文化传播分公司  
发行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 
印刷 常熟市兴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
开本 890×1240 1/32  
印张 6  
插页 2  
字数 105,000  
版次 2014年8月第1版  
印次 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 
ISBN 978-7-208-12331-1/I·1263  
定价 25.00元

---

# 人生的另一种思考

## ——译序

---

### 1

被誉为“二十世纪最伟大的美国随笔作家”的 E.B.怀特，在纪念梭罗的《瓦尔登湖》发表一百周年之际，写下了一篇见解独到的散文《夜之细声》，其中有这样一句话：“实际上，赞美这本书有时倒让人难堪，因为大多数人都懵懂地认定，作者是那种未开化的人。”这话背后的意思，大概是指读书的一种起哄现象。都在说哪本书好，大家就跟风去读哪本书。至于为什么好、怎么好、好到什么程度，则很少有人再去深究。作为《瓦尔登湖》的译者，我倒是对怀特话中“懵懂”这个词儿更有感触。当初译完《瓦尔登湖》，我确有“懵懂”的感觉。不是《瓦尔登湖》里的什么章节不懂，也不是不明白全书在讲什么，而是对梭罗为什么写这样一本书有些“懵懂”。美国一些学者评说梭罗，认为他所以名留文坛，一是因为他在森林里修造了一所小木屋，远离尘嚣住了两年多；二是因为他写出了《瓦尔登湖》这本书。用这样的评论界定梭罗，我以为，和我一样，属于对梭罗懵懂的人。因此看来，即便是梭罗身后的同胞，甚至专家学者，对梭罗这个人以及他的所作所为，大多数人的理解还是很有局限性的。

“我独处时特别精神。如果我一周有一天有人陪伴，除非是我能叫出名字的一两个人，我发觉这个星期的价值对我来说大打折扣。它把我的日子搞乱了，往往要我再花一个星期才能调整过来。”这是梭罗写在日记里的话，而梭罗的日记是他二十岁以后开始写的，而且有些日记还做过修改，是很成熟很自觉的写作。他写日记一直写到他去世；他去世后经过整理出版，日记多达十四卷七千多页，算得上他一生的记录，主要记录他的思想轨迹。梭罗喜欢独处，这在他的文字里有多处流露。梭罗从哈佛大学毕业后没有就业，回了家乡，做些零活，在朋友家住过，也帮助家里的铅笔厂干活儿，后来大部分时间里就在和大自然打交道了。从热闹的地方，一步步向僻静的去处隐去，很能说明梭罗喜欢独处的性格。也正是这样的人生轨迹，引发了世人的发问：一个大学毕业生，而且是一个美丽顶级名牌大学的毕业生，怎么非做一个不务正业的大闲人呢？躲开人类创造的那么多舒服条件，自己不觉得受罪吗？远离热闹的人世间，不觉得孤寂难耐吗？……不可否认，梭罗儿时随父母游览过瓦尔登湖后，产生了“瓦尔登湖”情结。但是，他成年后到瓦尔登湖畔修造一所小木屋，住了两年多，则是他决意以实际行动向世人表明，人类只有简单的生活，才是真正的“天人合一”。用怀特的话说：“《瓦尔登湖》叙说了一个人如何给两股相反的强大动力撕扯——一股是享受世界的愿望（不因一只蚊子翅膀扇动就脱轨），一股是让世界恢复正常的冲动。”梭罗的“正常的冲动”就是他的自耕自足、钓鱼、采摘浆果、与动物和睦相处、与邻居和睦来往、探索森林、

聆听声音、读书与思考。是的，思考对他来说很重要，是他一辈子最忙碌最擅长的事情，是他的更高级的人生阶段。然而，“让世界恢复正常的冲动”，凭梭罗的一己之力，无异于蚍蜉撼大树，遭到的是无情的打击。他居住在林间期间，这种打击说来就来了。他因为六年多拒绝缴纳人头税，在他去鞋匠的小铺修鞋时，被抓进了镇子的监狱，坐了一夜大牢。虽然他的好邻居替他缴纳了人头税，把他保释出来，但是他并不领情，经过认真而深入的思考，写出了不朽的《论公民的不服从》。

## 2

公民对谁不服从？政府与国家！何等大的胆量？何等高的指向？不过，用不着担心，梭罗从来不是一个愤世嫉俗的“刺儿头”，更不是一个无政府主义者；他只是在探讨，在思索，而后根据所想所思深入地缜密地写出来。他指出，政府首先是一个多数人接受统治的政治组织，如果少数人不接受这个政治组织的统治，他必须有足够的理由，才能证明他的不接受是公正的行为。对此，梭罗的思考是：“归根到底，权利一旦为人民所有，多数人接受而且长期一直接受统治，实际原因不是因为他们极有可能站在公正的一边，也不是因为这样做好像对少数人是最为公正的，而是因为他们在力量上占据了最强大的一方。”这样的立论真是石破天惊，一语中的，因为占据多数的一方，很少有人会从少数人或者个体角度和立场考虑问题；也因为多数人认同的秩序，一般说来就更安定，更加和谐，少数人或者个人的申辩、

---

抗争和不服从往往会认为是大逆不道，给已有的秩序添乱。无论是李世民的“水能载舟亦能覆舟”，还是近代马克思的“全世界无产阶级联合起来”打破旧世界，都仅仅是在强调一个多数人的力量，丝毫没有考虑“权利一旦落到人民手中”，即多数人的手中，少数人的权利应该受到何种尊重。所以，梭罗说：“一个多数人全方位统治的政府，不可能建立在公正之上，哪怕人们理解了公正的内涵。”近代史上一百多年的实践，证明梭罗所说是正确的：“政府本身只是人民选择来执行他们的意志的方式，而人民还来不及通过它行使意志，就被轻而易举地滥用了、误用了。”朝代和政府的更迭，几乎都会打了“人民”的名誉，但是到头来却总是“各个政府都要演示如何成功地对人摆布”。历史证明，受到摆布的多数人，便几乎难有道德可言了。分明是一种错误的口号，只因为合唱般地呼喊，就会一时得逞；分明是一个流行起来的错误，因为扯虎皮拉大旗，却要求最廉洁的道德支持。比如，爱国主义随时都会成为政治家的庇护所，而但凡有人提出一点责备，貌似崇高的人便会站出来，要求更崇高的道德支持。于是，“一千个人中，有九百九十九个道德赞助人，只有一个有道德的人”，而世人丝毫不觉这是咄咄怪事。“在秩序和国民政府的名义下，我们大家最后迫不得已地服从并支持我们自己的卑鄙行为。”“道德一经败坏，好像就可以不要道德了。”

改朝换代的基础是因为旧秩序的腐败、堕落、失控与混乱，因而安定的局面是众心所归；和平时代有利于发展，而发展的目的是为了国富民强。致富，永远是人类的一个生活目标。因此，

富人“总是主动投靠让他发家致富的制度”，而发财致富的副作用却是“钱财越多，道德越少”。梭罗不是一个仇富的人。他尊重社会财富，赞扬商业活力，讴歌科技力量。但是，一个人富了怎么活？他主张“一个人发财了，为他的文化可以做得最好的事情，是想方设法实现那些他贫穷时怀有的志向。”而实际情况却是“共谋无须良心，这话是很有道理的；但是，有良心之人的共谋，是一种与良心的共谋。法律永远不能让人产生丝毫良心；而且，借助人们对法律尊重的手段，即使那些用意很好的人，也只能每天成为不公正的代理人。”

梭罗对各级政府执政水准的要求很高，对多数人的正义感和自觉性要求也很高。他认为：“我们应该首先是人，然后才是臣民。”政府凭借国家机器，把他关进牢房，但是“我天生不畏暴力，我按照我自己的方式呼吸。”“我无声地向国家宣战，按照我的方式……尽量利用它，沾它的光。”因为“除非国家开始承认个人是一种更高级的、独立的力量，就不会有真正自由和开明的国家，国家应该从个人的力量获得它自己的力量和权威，并且相应地对待他。”因此他结论说：“为政少的政府才是好政府。”无疑，这里的“为政少”是指横加干涉的“政”，而不是指顺势引导的“政”。

正是这些看似文弱的主张和行为，深深影响了不抵抗主义的甘地、不主张暴力的托尔斯泰。

“从绝对君主到有限的君主，从有限的君主到民主，这种进步是一种向尊重个人迈进的进步。”梭罗如是说。



让梭罗一生难以释怀的问题，仍然是世人对他自己的生活方式的不理解。梭罗作为知识分子，与世人接触最多的，应该是他应邀到一些文学团体做讲座。这是他生活来源的一部分。当他坐在众人面前时，他无疑会感觉到众人眼里的疑问：这样一个满腹经纶的人，为什么就不到社会上谋职，施展宏图大略，把自己的生活经营得更好呢？即便他曾经的良师益友爱默生都对梭罗有这样的看法，认为他胸怀不够远大。但是，梭罗不是一个全然蔑视世俗观念的人，他把自己的思考都写在日记里，经过整理，在几次文学团体做讲座时，把自己的思考进行阐述和解释。在他去世前一年，他把他的讲稿整理成文章，取名《没有原则的生活》，在《大西洋》杂志上发表。显然，虽然是他的思考，是他对世人疑问的回应，但是他知道他的回答会让朋友、邻居和熟人感到不高兴，因此在他疾病缠身时才发表，而且发表后一年他便撒手人寰，想来令人心酸。文章中的许多话，乍听确实刺耳，但是细心琢磨，字字句句都包含了他的真知灼见。

在各种利益面前，我们很难有梭罗这样冷静、深刻、辩证的思考，因此在更巨大、更短浅、更投机的利益面前，我们大多数人都会表现得更加疯狂。在《没有原则的生活》和日记中，他两次猛烈地抨击了在美国现代历史上轰动一时的“淘金热”：“山谷里的淘金者如同旧金山酒吧里的同胞一样，差不多就是一个赌徒。你抖落尘土还是摇晃骰子，这有什么区别吗？倘若你赢了，那么

社会就输了。掘金者是诚实的劳动者的敌人，不管得到什么样的支票和薪水。告诉我你掘金多么辛苦没有用。魔鬼还忙得团团转呢。犯法的人使用的法子，在很多方面都很辛苦。最粗浅的观察者到金矿上看了看，说掘金具有抽彩票的性质；这样获取的金子与诚实的辛苦劳作挣到的工资，不是同一种东西。”显然，梭罗反对的不是淘金活动的本身，而是人类的起哄行为和投机心理，因而得出结论，说“人类将会吊死在一棵大树上”。社会发展到二十一世纪，梭罗的结论正在一步步得到证实：在商业利润推动下，人类个性逐步丧失，世人正在更加起劲地加入起哄行列，投机心理越来越重，今天，人们终于发现：人类虽然不会在一棵树上吊死，却会在一股大气（地球的空气）里憋死。不可否认，资本主义追求最大利润的机制，最大限度地开发出了人类的动力，大大推进了人类前进的步伐，与此同时，它把人类推向了一个无法转身的窄道上。梭罗的不同声音之所以重要，是他始终在给人类提供另一种思考。

#### 4

再看《瓦尔登湖》，它的价值愈加明显。梭罗于一八四五年三月在瓦尔登湖畔自己动手修建小木屋，六月份入住，一八四七年九月离去，住了两年零三个月。他对两年多的湖畔生活，言简意赅地总结为：“简单，简单，还是简单。”他的小木屋里最奢侈之物是三把椅子：“我在我的房子里备有三把椅子；一把独处时坐，两把朋友来时坐，三把交往时坐。”这是他一生的生活理念，他在

---

小木屋的生活是用行动告诉世人，生活可以简单到如此程度，仍然可以算作幸福的好生活。多数人追求的物质享受，以为物质占有越多，幸福指数越高，实际上是物质奴役了他们自己，自己成了物质的奴隶。梭罗的时代，科技和工业革命给人类带来种种生活便利和舒适，却也带来了繁复和失望。如今的社会，人们享受到了更多的舒适和便利，却也面临了更多的繁复和失望，甚至绝望。住多大的房子才算大？占用多少冰箱、洗衣机、空调、电脑、手机、相机才算够？开多大马力的汽车才够刺激？富足社会把人的欲望吊起了多高？商业广告把人的贪欲刺激到了什么程度？……只要静下心来认真读一读《瓦尔登湖》，你就能找到一个参数。

世界进入二十一世纪，文明社会里恐怕再难有人会去森林里的湖畔造一所小木屋，生活两三年，甚至两三个月。梭罗的生活模式是不可复制的。但是，这不能说，梭罗的生活模式没有参考意义。人类社会永远平衡，人类的性格永远不会一致。为什么我们不能把生活过得更具个性化呢？一味攀比和明争暗斗的生活有什么好的？住大房子真的就幸福大，住小房子就幸福小吗？谁都知道不是这么回事儿，可谁也不愿意唱一唱反调，更不愿意收敛一点自己的占有欲。梭罗不仅敢唱反调，还敢于树立一个安于宁静生活的榜样，至少能让我们直一直腰，喘一口气，站在他这面镜子前找一找自己。

苏福忠

# 目录

---

人生的另一种思考——译序/001

---

论独处/001

论孤独/005

论自然/012

论简单生活/033

论自由生活/043

论没有原则的生活/057

论阅读/069

论教育/075

论耕作/077

论砍伐/085

论猎杀/098

论破坏自然/101

论“战争”/106

论投机/110

---

论商业文明/115

论现代文明/120

论舆论/123

论权利/126

论政治/130

论公正/137

论死亡/144

论生命/148

论灵与肉/152

论天人合一/162

论精神追求/175

---

# 论独处

---

我发现,大部分时间独处是有益健康的。有人做伴儿,哪怕是最好的伴儿,用不了多久也会感到厌倦,不欢而散。我喜欢独处。我从来没有感到有伴儿相处会比独自相处这么自如。我们在国外与人相处,比在我们的家里,更多的时候会感到更加孤独。人在思考或者工作时总是孤独的,不管他在什么地方都不会例外。孤寂不能以一个人距离他的同胞的空间的英里数来衡量。在坎布里奇<sup>①</sup>学院拥挤的小房子里真正用功学习的学生,如同在沙漠里的一个托钵僧一样孤独。农人在田地里或者树林里干活儿,一干就是一整天,或者锄地松土,或者砍伐木料,并不感到孤独,这是因为他忙于干活儿;但是等他晚间回到家里,却不能独自在屋子里待着,让自己想点事情,而一定要到“看得到人群”的地方去待着,找找乐子,而且他认为这样做是补偿他自个儿一天的孤独;因此他很不理解学生一个人待在房子里,通宵不动窝,大半天不觉无聊和“沮丧”;可他也没有认识到,学生尽管待在他的房子里,却是在他的田地里干活呢,在他的树林里砍树呢,正如同农人在他的田地和树林里一样;随后学生也要寻求同样性质的乐子,寻求同样性质的社交,尽管他的乐子和交往也

---

许更具凝缩的形式。

社交通常是廉价的。我们频频见面,相隔时间短促,没有时间从对方那里获得任何新的价值。一天三餐,我们相距餐桌边,互相给予的是那种陈旧的发霉的乳酪味道,因为我们只有这个。我们不得不达成协议,同意某一套规则,那就是所谓的礼仪和礼貌,借此让这种频繁的聚会相安无事,无须公开的战争。我们在邮局见面,在社交场合见面,每天晚上在篝火旁见面;我们生活得密不透风,互相挡道,互相使绊子,我认为我们会因此失去相互之间的一些尊敬。当然,对于所有重要和开心的聚会,交往少一点也足够了。想一想工厂里的姑娘们——永远不会感到孤独,在她们的梦里也很难感到孤独。如果一平方公里只有一名居住者,就像我的居住情况,那也许会好得多。一个人的价值不在他的皮肤里,我们不应该去触摸他。

---

我听说过一个人在树林里迷路了,饥饿得要死,疲惫不堪地倒在一棵树底下,他的孤独会因为奇形怪状的幻觉得到缓解,由于他体力不支,他那病态的想象力把他包围起来,而他却相信是真实的。同样,由于身体健康,精神很好,我们可以通过类似的更正常更自然的社交活动不断地获得活力,从而知道我们从来就不是孤独的。

在我的房子里,我有许多东西陪伴着;特别是在早晨,没有人造访的时候。让我列举几种比喻,也许有一种可以传达出我

---

的状况。与湖里呱呱大叫的潜鸟相比,我不觉得更孤独,就是与瓦尔登湖本身相比,我也不觉得更孤独。请问,那孤独的湖可有陪伴吗?但是,它不仅有着蓝色的魔鬼,水中还有蓝色的天使呢,就在蔚蓝的水波上。太阳是孤独的,除非天气恶劣,乌云密布时,天上有时候看起来有两个太阳,不过有一个肯定是假的。上帝是孤独的——但是魔鬼,他倒是一点也不孤独;他看得到许多伙伴;他有一大批追随者。比起牧场上一根独独的毛蕊花或者蒲公英,我算不上孤独;或者,与一片豆叶、一棵酢浆草、一只马蝇,还有一只大黄蜂相比,我也算不上孤独。我不比磨房溪、风信子、北极星、南风、四月的阵雨、一月的融雪或者新房子里的第一只蜘蛛更孤独。

---

我独处时特别精神。如果我一周有一天有人陪伴,除非是我能叫出名字的一两个人,我发觉这个星期的价值对我来说大打折扣。它把我的日子搞乱了,往往要我再花一个星期才能调整过来。好比凯恩<sup>②</sup>警告北格陵兰史密斯海峡的爱斯基摩人终究会灭绝,因为他们被坚冰四面包围,与世隔绝,只有季节性地尝试跨越南移的冰川,爱斯基摩人听了大笑,倘若你告诉我独处会使我枯竭,我听了也会大笑。正是在这里,我赖以生存的海象、海豹、白熊、绒鸭和海雀,才是最丰富的。

---

① 哈佛大学所在地。

② 凯恩(Elisha Kent Kane, 1820—1857),美国探险家,生于费城,身为外科医生服役于海军。1850年到北极寻踪约翰·弗兰克林爵士;1853年至1855年间第二次探险北极。记述其北极之行的书《北极探险》于1856年出版。



---

## 论孤独

---

这是一个惬意的傍晚，整个身子是同一个感觉，每一个毛孔都流露出快活。我获得了难得的自由，在大自然里进进出出，这正是大自然的一部分。我穿着衬衫，在湖旁卵石丛生的岸边散步，天气冷飕飕的，天空布满云彩，起风了，我没有看见特别吸引我的东西，一切都让我感到特别如鱼得水。牛蛙叫起来，黑夜应声而至，而夜鹰的鸣叫在水波粼粼的湖面上飘荡。哗哗作响的桤木叶和杨树叶令我产生了怜悯之心，一时间连气息都喘不过来了；但是，如同那湖，我内心的安静起了波涛，却没有起伏动荡。这些小小的波涛被傍晚的风吹起来，远远算不上暴风雨，仍然如同平滑的折射的湖面。尽管现在天已经黑下来，风儿仍然在刮，在树林里呼呼作响，但是波浪也只是发出泼溅之声，一些动物制造出催眠的声音，让另一些动物进入梦境。宁静从来不是完全彻底的。野性十足的动物并没有平静下来，这时正在捕获猎物呢；狐狸、臭鼬、兔子，这时就在田野和森林里四处活动，无所畏惧。它们是大自然的看守人——是把白天生机盎然的生活联系起来的连环。